

标段编号： 2309-440311-04-01-711829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地铁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1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索引页码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资信标书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P2-10
2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业绩（不超过 5 项），证明资料为监测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P11-46

目录

投标函	- 1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2 -
(1) 营业执照	- 3 -
(2) 资质证书	- 5 -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11 -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	- 12 -
(2)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工程	- 19 -
(3) 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	- 28 -
(4) 前海十单元 01 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 34 -
(5)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 (T207-0066 地块) 监测工程	- 41 -

投标函

致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地铁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太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授权委托人：黄小靖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邮编：518055

联系电话：0755-26404943 传真：0755-26404943

日期：2026 年 03 月 16 日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1、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2、测绘资质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3、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甲级			
二、企业承接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主要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	1613.438178	2023/4/28
2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工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553.798272	2025/8/27
3	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503.222229	2025/7/14
4	前海十单元 01 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沿江高速桥墩监测	366.623500	2023/3/24
5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T207-0066 地块）监测工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343.639227	2025/7/1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成立日期 1993年02月02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29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号:	44030110298061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2-02
营业期限:	自1993-02-02起至2043-02-02止
核准日期:	2024-02-2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2月27日 14:50:5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2月0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 5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 成立日期: 1993年02月02日

· 核准日期: 2024年02月29日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设计, 岩土工程物探测试、监测、检测, 岩土工程咨询、监理; 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测量: 控制测量、地形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矿山测量、工程测量监理;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及数据库建设、地理信息软件开发、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不动产测绘: 地籍测绘、房产测绘; 海洋测绘: 海岸地形测量、水深测量、海洋工程测量、海洋测绘监理。海洋工程勘察: 海洋工程测量、海洋岩土工程勘察、海洋工程环境调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 工程钻探劳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2) 资质证书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B24404695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0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8日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
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44101704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证机关(盖章)

2022年11月16日

No.006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乙级: 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
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证书编号: 乙测资字44513909

有效期至: 2028年1月12日



发证机关(印章)
自然资源部
2028年1月12日
(3)

No. 035673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 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工程勘察设计资质

住所： 1001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440320251110022

有效期至： 2030年 10月 30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 2025年 10月 31日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施工资质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440320242230018

有效期至：2028 年 12 月 08 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2024 年 03 月 20 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1919024527

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24 年 07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30 年 07 月 01 日

发证机关：



201919024527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延续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3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主要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	1613.438178	2023/4/28
2	达力东角头K709-0003地块项目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工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553.798272	2025/8/27
3	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503.222229	2025/7/14
4	前海十单元01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沿江高速桥墩监测	366.623500	2023/4/12
5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T207-0066地块)监测工程	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周边环境监测	343.639227	2025/7/1

(1)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

正本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
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
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
勘察服务合同

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CRLSZ-GMXM-FW-23003

签订日期：2023 年 4 月

甲 方：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

勘察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SZ-GMXM-FW-23003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 3 栋 1106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联系人: 纪嘉花

联系电话: 13075209693

电子邮箱: 616142201@qq.com

传真: 0755-2640494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经友好协商, 就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

察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名称：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服务
-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第二条 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 2.1 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测绘工程、基坑监测以及地铁自动化监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开工指令，根据已确定的设计图纸及指定的区域在指定日期内进行施工。
- 2.2 本合同约定工程的价款按照下述第 2.2.2 的约定执行；不论选择以下哪种约定执行，均视为甲乙双方已清楚合同价格（不论总价或单价）已包含了相应开具发票条件所包含之全部成本。

- 2.2.1 总价包干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包干，包括水电费 不包括水电费）：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 】（即 RMB / ）。此价格为包干价，包括按图纸所绘画及合同所说明的内容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除甲方发出的设计/工程变更外不作调整，亦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2.2.2 单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壹拾叁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柒角捌分】（即 RMB 16,134,381.78 元），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贰拾贰万壹仟壹佰壹拾肆元捌角玖分】（即 RMB15,221,114.89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市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蒋慕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程婉予



致：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由：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3月28日

关于：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服务集采落地费用预算

我就上述工程根据集采协议进行预算，情况如下：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服务预算价含6%增值税金额为壹仟陆佰壹拾叁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柒角捌分（小写金额）RMB 16,134,381.78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RMB 15,221,114.89 元；6%增值税金额RMB 913,266.89 元；

无集采协议外单价；

供贵公司跟进。

若贵司有任何疑问，请与我司联系。

顺颂

商祺！



代行

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电话：+86 755 83808658 83805789 83736513

传真：+86 755 8380868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19楼



汇总表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服务合同清单

序号	汇总内容	合计金额(RMB)	备注
1	地质勘察工程(详细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RMB):	860,816.40	
2	地质勘察工程(桩基础施工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RMB):	4,152,879.98	
3	测量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RMB):	461,730.99	
4	监测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RMB):	5,468,451.52	
5	地铁自动化监测 分部分项清单(RMB):	4,192,236.00	
6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分部分项清单(RMB):	85,000.00	
7	不含税总价(RMB):	15,221,114.89	
8	增值税(6%)(RMB):	913,266.89	
9	含增值税(6%)总价(RMB):	16,134,381.78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住宅项目勘察、测绘、基坑监测、地铁自动化监测 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住宅项目地质勘测工程。

2、项目地点

场地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3、项目业态及档次说明

本项目由 01-23、01-24、01-25、01-26 地块组成，建设用地面积约 70699.81 平方米，勘察时设计参数尚未完全确定，故暂按以下信息进行评价，场地设计室外地坪标高为 +14.50m，基坑底标高为 -4.30~-6.50m，各拟建物概况如表 1.1。

表 1.1 拟建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地下室层数/深度(m)	地下室底板标高(m)	抗震设防类别
1	住宅楼 1~13	53F/150	剪力墙	桩基础	3/18.8~19.80	-4.30~-5.30	丙
2	住宅楼 14~17	64F/180	剪力墙	桩基础	4/20.35	-5.85	丙
3	办公楼	79F/220	剪力墙	桩基础	4/20.35	-5.85	丙
4	幼儿园	4F/20.0	剪力墙	桩基础	3/19.80	-5.30	乙
5	裙楼	1~2F/9.20	框架或框剪	独基或桩基础	3~/18.8~20.35	-4.30~-5.85	丙
6	纯地下室区域	/	框架或框剪	独基或桩基础	3~4/18.8~21	-4.30~-6.50	丙

4、项目示意图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积极参与我司“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物探、氡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的投标活动。经我司评审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RMB 5,537,982.72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伍拾叁万柒仟玖佰捌拾贰元柒角贰分）。

请贵公司根据我司要求，组织施工人员和机械进场。并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投标文件及其他过程文件的承诺与我司办理签约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深圳市达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3 日

NO. D1PR-1007-2016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
物探、氡浓度检测、地铁监测、
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达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估算师  **ARCADIS**
凯諦思

二零二五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
物探、氧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

于二〇二五年 八 月 二十七 日由 深圳市达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法定地址设于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罗湖社区人民南路2008号嘉里中心1321

(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或“甲方”) 为一方与 深圳市太开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法定地址设于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技园F1栋1102

(以下简称“承包人”或“乙方”) 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已完全确认了本合同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及承包人为完成其承包范围内的一切工程所需的承包金额。

兹特此达成合约如下：

GI&M
HSB1:WCK7:LSZ1
Arcadis

- AA/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
物探、氡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 (续上)

第二条 工程名称、工程地点及工程范围

1. 工程名称：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物探、氡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
望海路与后海大道交界东北角，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03052024YG0034463（改1）号
3. 工程范围：

本工程根据本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技术规范、合同图纸及相关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的要求进行。

本工程的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接收现场；
- 2) 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临时措施工作；
- 3) 完成相关方案的编制；
- 4) 进行勘察、试验工作并提交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 a) 物探；
 - b) 氡浓度检测；
 - c) 岩土工程勘察；
- 5) 提交基坑监测实施方案、进行检测工作并提交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 a) 地铁监测；
 - b) 基坑监测；
- 6) 施工临时用地地质灾害评估(选择性项目)；
- 7) 基坑开挖对周边环境安全评估(选择性项目)；
- 8) 微动探测(选择性项目)；
- 9) BIM地质模型(选择性项目)
- 10) 超前钻(选择性项目)
- 11) 其他于根据图纸及规范列出的其他工作；

以上并不代表巨细无遗，承包人须根据合同文件各组成部分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
物探、氢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 (续上)

第三条 工程现场数据

1. 承包人确认对工程现场情况已有充份了解, 对施工及机械的进出场之安排亦能掌握, 承包人不得藉词因上述原因于日后要求建设单位对此作出补偿及延长工期。
2. 承包人须清楚知道施工地点附近的建筑物并作出充份的考虑, 采取一切所需要的特别保护措施以避免因工程施工或其过程中或施工所引致的倒塌、下陷、震荡和移动等损害。
3. 在开工前, 承包人必需派员到工地视察每一个钻孔的位置、工作空间、进出通道及现场实际情况, 以确保每一个钻孔可进行勘探工作。承包人不能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要求建设单位对此作出补偿及延长工期。

第四条 承包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承包金额(含税)为人民币 5,537,982.72元 (RMB ¥ 伍佰伍拾叁万柒仟玖佰捌拾贰元柒角贰分), 除项目标示为暂定数量及暂定金额外, 其余属于一次性固定总价包干项目。
2. 上述之承包金额已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点:
 - 2.1 承包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如有)、方案编制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措施费、办公费、检测设备及机械(含进退场费)、保险、水电费、税金、管理费、利润、通讯、服务成果、测试、报告、安全文明施工、工程测量、咨询费、配合费、专家论证费、专利费、打印复印费、通讯、差旅、会议费、图纸制作费、翻译费、涉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等一切工作。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 承包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增值税除外)、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 亦不会因法律、法规、国家政策、政府红头文件的变化而调整或变更。在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的情况下, 建设单位将按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或增值税税率调整后尚未支付的不含税金额), 根据增值税税率调整比例, 相应增加或减少合同金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 K709-0003 地块项目
物探、氧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合同条件及合同协议书 (续上)

(本页无正文)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 : 深圳市达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_____ ✓

乙方 :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 : 2025年 08月 27日

日期 : _____

签约代表人

_____ *Shen Jialin* _____ *Shen Jialin*

签约代表人

_____ *程振宇* _____

职务

_____ *项目总监* _____ *合约总监* _____ ✓

职务

_____ *董事长*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K709-0003地块项目
物探、氧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不含税综合单价 (RMB)	不含税合计 (RMB)
<p>监测工程</p> <p>说明： 1、以下监测工程为按项总价包干项目，监测周期为18个月，从基坑开挖前7天开始计算。 2、报价除考虑18个月监测期的包干价外，还须额外包括6个月监测期延长的风险(即报价人须考虑监测期18个月+额外6个月的监测期费用)，如超出23个月监测期，建设单位将按工程变更方式计算超出的监测期费用。 如果监测过程出现建设单位原因造成承包人出现机械闲置/人员误工情况(例如建设单位要求机械/人员保留在场但没有进行监测工作)，闲置/误工费用以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所示(如无则采用深圳市造价协会发布的其他价格信息或估算认可的合理市场价)的机械台班/工日单价的50%乘以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实际闲置/误工数量计算。</p>					
1	地铁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监测实施方案以满足建设单位及相关部门要求、监测总结、激光扫描及提交报告。 (投标人需于附表1填写详细报价明细供建设单位参考)	1	项	3,083,170.00	3,083,170.00
2	基坑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监测实施方案以满足建设单位及相关部门要求、监测总结及提交报告。 (投标人需于附表2填写详细报价明细供建设单位参考)	1	项	1,305,212.00	1,305,212.00
转至综合总计					4,388,382.00



CIAM
HSB1-WCK/LS21
Arcadis

B2/SUM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达力东角头K709-0003地块项目
物探、氧浓度检测、地铁监测、基坑监测及岩土勘察工程

综合总计

	页数	(人民币)
物探、勘察及氧浓度检测工程	第B1/SUM页	836,130.00
监测工程	第B2/SUM页	4,388,382.00
	不含税合计:	5,224,512.00
	税金【 6%】:	313,470.72
	回标总价(转至报价书):	<u>5,537,982.72</u>

选择性项目 (不计入回标总价)	第O1/SUM页	1,873,000.00
	税金【 6%】:	112,380.00
	选择性项目 (不计入回标总价):	<u>1,985,380.00</u>

特别说明:

- 1 所有标示为暂定数量的工程量,按实际需要而定,并按实量实度形式结算及付款。
- 2 所有工程单价,已包含相关之机械,仪器等等;承包人必须按建设单位所定工期完成,并提供足够机械,仪器等等进行勘察工作,以满足工期要求,所有机械及仪器搬运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并确保已含在单价内。
- 3 承包人必须把勘察工程做好做妥,不得借词先做后做延误及索赔。如承包商超出建设单位所指定工期完成工作,承包人需承担一切延误所产生经济损失之责任,每天将按合同协议规定的金额作延误补偿给建设单位之经济损失。建设单位有权随时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承包商不得借词索赔。
- 4 施工过程中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规范及行业要求,满足安全生产要求,须保证勘探报告的准确度,以满足设计要求,满足相关行业规范要求,安全事故根据不同程度要罚款。

GIMM
HSB1:WCK7:LSZ1
Arcadis

GS/1

仅供参考

第四章、人员与设备配置计划

第一节 团队人员配置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资格证书
1	项目总负责人	林国威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物探、勘察及氧浓度检测专业人员配置				
2	勘察项目负责人	李江涛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勘察技术负责人	邹亮	岩土高级工程师	/
4	质量负责人	汪新平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5	审定	程振宇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6	审批	于亮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7	勘察工程师	何志勇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8	勘察工程师	杜思思	岩土高级工程师	/
9	勘察工程师	谢威晨	岩土工程师	/
10	勘察技术员	王旭南	岩土助理工程师	/
11	勘察技术员	林陈驹	岩土助理工程师	/
12	勘察技术员	朱康	岩土工程师	/
13	勘察技术员	董强	岩土助理工程师	/
14	物探及氧浓度检测工程师	李力	岩土工程师	/
15	物探及氧浓度检测工程师	王富洲	测绘助理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16	物探及氧浓度检测技术员	叶斌	物探及遥感助理工程师	/
17	物探及氧浓度检测技术员	刘帆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助理工程师	/
18	土工试验人员	赵文天	岩土工程师	/
19	土工试验人员	张小花	岩土工程师	/
20	土工试验人员	李立华	岩土工程师	/
21	安全员	洪枫	/	安全生产合格证（C）
22	资料员	杨庆宁	测绘助理工程师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伍佰零叁万贰仟贰佰贰拾贰元玖角玖分（小写：RMB 5,032,222.99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招标代理：深圳市建材交易
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4 日

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

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433/2025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建筑主体、基坑、地下水、周边建（构）筑物，周边地铁车辆段、周边地铁隧道、桥墩、道路、地下管线以及南塔基坑及化粪池等第三方监测。

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深建质安[2020]14号：《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4）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支撑立柱沉降以及支撑轴力、钢筋应力、坑底（回弹）隆起监测、地表裂缝监测、隧道自动化监测、地铁隧道结构健康度评定、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暂定自2025年7月20日起至2033年3月21日止，共2801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或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叁万贰仟贰佰贰拾贰元玖角玖分（小写：RMB 5,032,222.99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4,221,935.20元（其中不含税价3,982,957.74元，增值税金额238,977.46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额



810,287.79元（其中不含税价764,422.44元，增值税金额45,865.35元，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结算时不再调整。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补充条款；
- 5、专用条款；
- 6、通用条款；
- 7、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及澄清文件（若有）；
- 8、甲方要求；
- 9、工程量清单（若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1、附件；
- 12、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第三方监测，并履行本



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电子版合同，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空白）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600

开户银行:

招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钰涵 13249866332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陈少华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罗怡 0755-8998659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栋1102

电 话:

0755-26404943

传 真:

0755-2640494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0500001822

邮政编码:

518055

承包商经办人:

张雷雨

承包商经办人电

话: 15012926085

承包商邮箱:

278903340@qq.com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5年7月14日



(4) 前海十单元 01 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2-440305-04-01-195782003001



标段名称：前海十单元01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深港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366.623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2-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3-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4

查验码：843891849720429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JC2023007



前海十单元 01 街坊项目一期工程 基坑监测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深港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十单元 01 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签署日期：2023 年 4 月 2 日

甲方：深圳市前海深港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工程由甲方于2023年02月18日进行公开招标，并于2023年3月24日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基坑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前海十单元01街坊项目一期工程基坑监测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前湾片区十单元01街坊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前海自贸区前湾片区十单元01街坊，听海大道与前湾三路西侧，分别为10-01-02地块、10-01-04地块、10-01-06地块及公共绿地10-01-05地块。项目为新型产业用地，建设集多元办公、优质居住、高效完善港式文化配套于一体的大湾区深港合作产业园，整体用地面积约64504.46平方米，暂定计容建筑面积约337950平方米，预估开挖深度整体2层地下室。本次实施为一期工程，一期基坑临近地铁5号线前海公园站，属于地铁保护区范围；临近沿江高速，为大型桥梁。基坑开挖面积约34884平方米，基坑长度为800米，基坑深度约为12米。

二、本工程监测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 工作内容：

(1) 包括基坑监测、沿江高速监测及地铁隧道监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基坑监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支护桩测斜、支撑轴力、立柱沉降、地下水位、桥桩水平位移及沉降、周边道路及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沉降等。

地铁监测：地铁5号线隧道自动化监测、地铁受影响区段在施工前后开展隧道三维扫描、地铁监测设备埋设及完工后的拆除工作等。

沿江高速监测：桥桩水平位移及沉降，根据施工图要求完成相关监测。

(2)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监测方案应报地铁相关部门审批后实施，监测报告需满足地铁相关部门要求。具体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 工作量：按施工图、现场实际情况和委托人的相关要求进行监测。

3. 监测服务期:

(1)根据工期安排,土方开挖工期约7个月,土方开挖完成至基坑回填完成工期约8个月,监测次数初步安排如下:

监测次数:基坑开挖深度 $\leq 5\text{m}$,1次/2天,预计40天,计20次;基坑开挖深度5~10m,1天1次,预计80天,计80次;基坑开挖深度10m,基坑底板浇筑后7天内,1天1次,预计6个月,计180次;底板浇筑后7~14天,3天1次,计2次;14~28天,底板浇筑后5天1次,计3次;底板浇筑后28天~基坑回填,7天1次,预计7个月,计30次;共计约315次。

(2)5号线地铁隧道自动化监测服务期:自2023年2月起至地铁集团允许本项目报停为止(暂定18个月)。

(3) 风险提示:

①以上监测服务期以实际需求为准,根据项目施工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应满足设计要求。

②地下工程完工后,如地铁集团要求针对地铁监测继续提供后续监测服务,承包人必须接受并实施,其后续监测服务以实际监测周期结算费用。

③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合同固定综合单价结算。

4. 技术执行标准(包括并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家标准
2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07	行业标准
3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09	国家标准
4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业标准
5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11	行业标准
6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	GB50490-2009	国家标准
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	GB50308-2008	国家标准
8	《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	-	地铁集团管理规定
9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JGJ120-2012	行业标准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02	国家标准

三、合同价及结算价：

1. 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陆万陆仟贰佰叁拾伍元整）（¥：3,666,235.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伍万捌仟柒佰壹拾贰元贰角陆分）（¥：3,458,712.26元）；增值税率6.00%；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柒角肆分）（¥：207,522.74元）。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因税率变动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本合同签订时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初始增值税税率（ S_0 ）是6.00%。

合同不含税价不变，若履行期间国家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依据增值税税率变动情况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增值税率调整后的合同价款 = \sum 当期应计含税合同价款 \div $(1 + \text{投标期增值税税率})$
 $\times (1 + \text{纳税义务发生期增值税税率})$

$= \sum_{i=1}^n P_i \div (1 + S_0) \times (1 + S_i)$

$P_i (i = 1, 2, \dots, n)$ —各期应计含税合同价款。

S_0 —经发承包双方确认的标的货物或服务适用的初始增值税税率。

$S_i (i = 1, 2, \dots, n)$ —纳税义务发生期标的货物或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

注：本条所称的合同“不含税价”按价税分离换算，与税法所称的“不含税价”的概念一致。

本合同为暂定总价，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两部分构成，其中85%为合同基本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壹万陆仟贰佰玖拾玖元柒角伍分）（¥：3,116,299.75元），15%为履约评价费用为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玖仟玖佰叁拾伍元贰角伍分）（¥：549,935.25元）。

2. 计价和结算价

2.1 计价和结算价

(1) 本合同属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清单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工程量核算的多少不影响固定综合单价金额。固定综合单价为完成第三方监测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基准点、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监测、基准网的联测复测、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费、技术工作费、专家评审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

十一、解释顺序

- 1、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 4、招标文件和招标补遗文件
- 5、投标文件
- 6、图纸
- 7、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文件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甲方七份，乙方四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其他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主体内容具有同样效力。附件清单如下：

- 附件 1、履约评价评分表
- 附件 2、参与本项目人员表
-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 附件 4、基坑监测方案
- 附件 5、基坑监测图
- 附件 6、投标清单

以下无合同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深港创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TCL国际E城G3栋30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帐号：		帐号：	4425 0100 0005 0000 182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5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12日



HT202507300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

(T207-0066 地块)

监测工程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二零二五年七月

发包人：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 (T207-0066 地块)

监测工程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发包人)

承包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发包人委托乙方承担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 (T207-0066 地块) 监测工程 (下称“本工程”)。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质量,经发包人、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即本项目合同文件中的“合同协议书”),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智能航空系统产业生态全球总部项目 (T207-0066 地块) 监测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 深圳湾超级总部片区西南侧,紧临中央绿轴
- 1.3 工程规模、特征: 用地红线面积约 15658 m²。场地±0.00 标高相当于绝对标高 5.6m,项目拟建 5 层地下室,基坑周长约 490m,面积约 13656m²,基坑开挖底标高约-21m,开挖深度约 27m。主体结构为 2 栋超高层写字楼,结构高度 250 米,塔冠造型 50 米,整体高度约 300 米。本项目计容建筑面积约 18.8 万 m²,计划竣工日期 2030 年 12 月。
- 1.4 监测工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按本合同附件《监测技术要求》以及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的要求进行。

2 发包人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 2.1 提供本工程招标图纸、技术要求等。除此之外的相关图纸及技术资料由乙方自行搜集并承担相应费用,发包人仅负责协助工作。
- 2.2 乙方在此确认发包人依据本合同第 2.1 条向其提供的资料已足够其完成本合同项下的监测工作之用,乙方不得以发包人未提供监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资料为由拒绝开工或延迟开工,否则应承担延迟开工的违约责任。除第 2.1

条约定的应由发包人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外，其他为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所必须的资料由乙方负责收集和准备，相关费用乙方已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本工程总价中，发包人无需另行支付。

3 乙方应向发包人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3.1 乙方应在每次监测完成后，按规定的格式和内容，及时向发包人、监理单位和相关单位、部门上报监测成果日报、周报和月报，以供有关单位对施工情况进行评估，并提出调整设计系数、改变工程施工方法和工艺要求的建议，日报表、周报表及月报表一式 6 份。

3.2 乙方应在每日检测工作完成后于当日内向发包人提供监测日报(电子版)，于 7 个日历天内将相应的纸质版提供给发包人；周报与月报按项目管理要求及时提供，彩色打印纸质版资料不少于 6 份。(电子版应包括以上全部内容，以邮件形式发送)

4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监测工作开工日期具体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合同计划工期（此工期为暂定日期，监测频率调整或停止以项目实际达到调频或停止监测条件，业主方书面指令为准）

4.1.2 基坑监测暂定 2025 年 7 月 10 日开工，2027 年 1 月 30 日完工。主体监测暂定 2026 年 9 月 1 日开工，完工时间待主体沉降稳定为止。乙方监测点埋设需满足基坑支护单位及总包施工要求，做好工序协同配合；基坑监测服务须至基坑全部回填完成后为止；主体监测需服务至项目竣工交付后第 3 年且沉降监测指标已达到规范稳定值为止。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时，乙方应在特殊情况结束后 5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向发包人提供工期顺延的申请并详细说明相关原因，经发包人审核批准后，工期予以顺延；否则，因工期延误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2 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4.2.1 本工程采用监测工程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形式，暂定合同总价为 RMB3,436,392.27 元，大写：叁佰肆拾叁万陆仟叁佰玖拾贰元贰角柒分，（含 6% 增值税），具体综合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最终结算按发包人确认的实际监测工程量计取，综合单价包含了涉及完成该项清单的所有工作内容，包含：

- 4.2.1.1 乙方在进行本合同项下的监测工作过程中所支出的机械、仪器使用费、向工作人员支付的劳务报酬及劳保保护费用、材料开支、乙方现场使用的水电及其它相关生产、生活设施的费用；
 - 4.2.1.2 乙方根据本合同而应承担的任何税款；
 - 4.2.1.3 乙方在进行本合同项下的监测工作过程中所支出的管理费用；
 - 4.2.1.4 监测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接待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检查所需的费用；
 - 4.2.1.5 应由乙方负担的办理各种手续所需的费用；
 - 4.2.1.6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的监测工作而发生的任何加班费用；
 - 4.2.1.7 如乙方提交的任何监测方案需要评审，在评审过程中所发生的会议费、住宿费、交通费、专家费、租用场地费及其他必要费用；
 - 4.2.1.8 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所必须由乙方负责收集和准备的资料费用；
 - 4.2.1.9 项目特征描述中写明或未写明之处，均被认定为已包含完成此项内容的全部工作及材料，提供全套监测成果文件及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包含在上述各子项费用中，不得另行计取费用。
 - 4.2.1.10 其他可能发生的各种费用。
- 4.2.2 本合同的综合单价为综合考虑各类监测的包干单价，在任何情况下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予以调整。

12 附件

- 12.1 附件一：保密及诚信廉洁合作协议
- 12.2 附件二：承包人团队人员名单
- 12.3 附件三：承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p>发包人：(盖章)</p> <p>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p>	 <p>乙方：(盖章)</p> <p>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p>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洞大疆天空之城大厦 T1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修正版二

编号	项目说明	工程量	单位	不含增值税单价	不含增值税合价
	地铁监测工程				
	满足规范、技术要求及图纸要求，完成地铁监测； 包括测点埋管、地下铁路隧道内能变形自动监测、 位移、沉降及轴侧轨道位移的自动监测、人工监测 校核、人工巡视、数据分析处理、监测报告、仪器 养护维修、监测实施期间负责协调处理地铁相关监 测部门、地铁建设、施工单位、所有特殊工作产生 的沟通协调费、管理费及被监测管理杂费（详见技术				
27	地铁隧道自动化监测-布点	100.00	点	80.00	8,640.00
28	地铁隧道自动化监测	19.00	台·月	10,000.00	190,000.00
29	地铁隧道变形量、裂缝（包含布点）	50.00	条/次	80.00	4,000.00
30	人工监测点布设	20.00	点	80.00	1,600.00
31	人工监测	5,700.00	点·次	25.00	142,500.00
32	人工监测地铁隧道变形量、裂缝（包含布点）	30.00	条/次	80.00	4,000.00
转小计					350,740.00

